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(辦公地址：900屏東縣屏東市勝利路9號)

承辦人：謝佳頻

電話：08-7362589#218

傳真：08-7364380

電子信箱：pdc015@oa.pt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仁愛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體字第11130478500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度學生水域安全防溺協作試辦計畫1份  
(4136564\_11130478500\_1\_4136564\_11130478500\_1.docx)

主旨：本府預計於111年8-9月辦理「教育部體育署111年度學生水域安全防溺協作試辦計畫」（教育宣導-溪谷探索、激流體驗），請有意願學校踴躍提出申請，本府准予帶隊教師公（差）假登記及課務派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體育署111年度學生水域安全防溺協作試辦計畫辦理。
- 二、鑒於近年全台各溺水案件多數發生於山林溪谷秘境景點，為建立學童溪谷河道戲水的水域安全觀念，本府特於111年8-9月間辦理「溪谷瀑布戶外水域體驗課程」，擇定學生較常前往的水域地點-本縣牛角灣溪瀑布群，體驗課程將帶領學童於野外體驗中了解常見的溪流環境、環境中的危險因子及親水的各種基本配備器材，以建立正確親近河川溪谷的概念。
- 三、課程規劃如附件，費用全免，課程預計執行期間為111年8-



9月（依學校申請日期為主，依天候進行調整），預計開放7場次140名師生申請，額滿為止，費用全免，請有興趣學校以班級為單位提出申請，每梯次20人為原則。

四、各校帶隊教師得准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參與學生人數7人（含）以下，帶隊教師1人課務派代；學生8-14人，帶隊教師2人課務派代，以此類推。

五、申請專線：屏東縣威鯨救難協會林紋如總幹事，電話0928-715-283。

正本：各國小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、各國中

副本：屏東縣威鯨救難協會、學校體育組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裝

訂

線

